

嘉荫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政务诚信承诺书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提升政府部门守信践诺的决策部署，为充分发挥表率 and 导向作用，嘉荫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中心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服务意识，接待群众热情、周到，工作效率高，无推诿扯皮现象，最大程度地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决实际问题。

二、推进行政权力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及时、全面、准确报送“双公示”等信用信息。

三、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民群众提供政策支持、

技术培训指导等便民服务，持续促进农业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

四、不发生危害群众利益、损害市场公平交易等政务失信行为，提高政务诚信水平。在农业领域坚持诚信公开，严格履行约定义务。

五、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内部管理，持续改进工作作风，积极履行本部门职责，自觉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监督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监督电话：0458-8786515



嘉荫县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2024年1月25日